

证券代码：832567

证券简称：伟志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伟志股份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晋江市梅岭街道世纪大道 899 号永晟金融大厦 6 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志谋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但由于公司项目实施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原因，公司权益分派相关工作需要统筹安排，经审慎考虑公司经营的稳健发展，兼顾对股东的合理回报，公司拟取消 2024 年年度的权益分派，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择机审议权益分派事宜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伟志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伟志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5 日